新疆维吾尔自治区2020年度面向社会公开考试录用公务员应试人员

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承诺书

本人按照自治区疫情防控工作要求，参加自治区公务员招录笔试，特此承诺以下事项：

一、本人承诺使用手机自行下载并安装“中国新疆政务服务”手机APP，考试前14天已启动体温监测，每天严格做到监测健康状况和体温如实填写上报，身体健康无异常，无发热、咳嗽、呼吸困难等症状。

二、本人承诺如实申报健康状况、旅居史、接触史等，遵守防疫有关规定。如有隐瞒病情、隐瞒行程、故意压制症状、瞒报漏报健康状况等，将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和一切因此而引发的后果。

三、本人（来自国内疫情中高风险地区的考生及与新冠病毒肺炎确诊、疑似病例或无症状感染者有密切接触的考生）承诺考前14天到达新疆。按照考点所在地有关要求，积极配合做好相关防疫。

四、本人承诺在考试期间不聚集，服从考试工作人员管理，自觉接受体温检测、消杀、安全检查，以及其他考务和疫情防控相关措施。